重要通知

安徽省各级各类学校延迟开学

根据疫情发展情况，经省政府同意，全省各级各类学校（高校、中小学、中职学校、技工院校、幼儿园、托儿所等）2月底前不开学。具体开学时间，将视疫情防控情况，经科学评估后确定，届时提前向社会公布。

延迟开学期间，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管理和指导，各级各类学校要充分发挥在线教育平台和网络媒体作用，为学生提供辅导、答疑等线上教育教学活动，做到停课不停学。严禁各级各类学校在开学前组织线下教学等聚集性活动，严禁各类培训机构在开学前开展线下培训活动。

安徽省教育厅

2020年2月7日